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17-053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9 月 2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区科技街 18 号阳煤大厦 15 层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40,862,6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479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志武先生主持，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独立董事李海泉因出差未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孙水泉因出差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监事李一飞因出差未出席会议；
-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转让深州化肥和中冀正元股权及相关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4,511,548	90.6289	6,479,639	9.1029	190,900	0.2682

- 2、议案名称：关于转让阳煤集团和顺化工有限公司股权及相关资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34,192,148	98.9591	6,479,639	1.0110	190,900	0.0299

3、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153,148	87.3157	8,954,939	12.5803	74,000	0.1040

4、 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802,041	85.4176	10,380,046	14.5824	0	0

5、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说明（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A 股	62, 139, 148	87. 2960	8, 968, 939	12. 5999	74, 000	0. 1041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期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30, 483, 241	98. 3803	10, 379, 446	1. 6197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转让深州化肥和中冀正元股权及相关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	64, 511, 548	90. 6289	6, 479, 639	9. 1029	190, 900	0. 2682
2	关于转让阳煤集团和顺化工有限公司股权及相关资产的议案	64, 511, 548	90. 6289	6, 479, 639	9. 1029	190, 900	0. 2682
3	关于审议《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七）的议案》	62, 153, 148	87. 3157	8, 954, 939	12. 5803	74, 000	0. 1040
4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60, 802, 041	85. 4176	10, 380, 046	14. 5824	0	0

5	关于审议《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七）的议案》	62,139,148	87.2960	8,968,939	12.5999	74,000	0.1041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期限的议案	60,802,641	85.4184	10,379,446	14.5816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第 1 项、第 3 项、第 4 项、第 5 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569,680,600 股，依法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一然、刘雅婧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网络投票细则》、《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和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